

护航美丽中国建设

宜昌公安深入推进生态警务建设

以法典颁布为契机守好三峡生态屏障

□ 本报记者 刘志月 □ 本报通讯员 覃江峰 陈伟

阳春三月，湖北宜昌江畔鸟语花香，连片油菜花迎风绽放，金黄色的花海与长江交相辉映，一幅春意盎然的生态画卷跃然眼前，吸引了众多游客前来打卡。这幅生态画卷的背后，是宜昌公安深入推进生态警务机制建设的坚实足迹。近年来，宜昌市公安局持续深化生态警务机制改革，依法严厉打击生态环境领域违法犯罪。

警务前移

“村子北面的林子里，最近经常有人背包出入。”2025年2月，宜昌枝江市公安局七星台派出所生态警长鲍红洲在走访中，从村民一句不经意的话语里“嗅”出了异常。七星台派出所迅速组织力量秘密侦查，获悉村民蔡某可能持有气枪，并通过进一步研判锁定其同伙李某。经过近一个月的细致摸排，民警摸清了二人的作案规律。同年3月4日，当两人再次潜入林中非法狩猎时，蹲守民警当场将他们抓获，现场查获气枪一支。民警在两人家中又起获猎弹模具、充气泵、铅弹等一批非法狩猎工具。该案是宜昌公安依托生态警务机制实现阵地前移、精准打击的典型案。立足本地实际，宜昌市公安局出台《关于推行生态警务机制的实施意见》，在全市110个乡镇配齐生态警长。依托“入户走访+重点排查”工作法，生态警长将打击触角有效延伸至基层末梢。去年以来，在生态警长协助下，宜昌警方累计侦办涉枪非法狩猎案

件12起。在实现生态警长全覆盖的基础上，宜昌公安进一步推动警务前移，在夷陵区大老岭国家级自然保护区、五峰土家族自治县后河国家级自然保护区设立生态警务室。生态警务室与属地生态警长密切联动，通过常态化巡护、重点区域管控、联合执法等方式，将生态保护触角延伸至最前沿。两个生态警务室设立以来，累计组织联合巡护200余次，发现并处置生态安全隐患40余处，成为守护自然保护区的“前沿哨所”。

合成作战

针对生态环境领域犯罪侦查的难点、痛点问题，宜昌公安整合力量建立专案攻坚机制，不仅构建起市县公安机关和派出所一体捆绑的集中研判、集群侦办、合成指挥作战机制，还探索建立大要案“前期市级警种合成研判、中期捆绑收网打击、后期属地查案办结”的打击模式。2025年9月，一家从事电镀加工的“黑作坊”悄悄搬迁至当阳市城郊某地，试图逃避监管。然而，污染排放刚刚发生，“黑作坊”就被公安机关依法查封关停。“专业警种合成研判、属地公安精准出击，合成作战让案件侦破跑出‘加速度’。”参与案件侦办的当阳市公安局食药环食药侦大队民警董超深有感触。2024年4月，宜昌公安破获一起非法猎捕、收购、运输、出售野生动物案。该案侦办过程中，宜昌市公安局食药环食药侦大队民警依托合成作战机制，通过日常护线摸排、大数据分析研判发现线索，结合属地公安机关蹲守摸排，精准锁定犯罪团伙的组织构成、作案规律等信息，一举打掉涉案窝点8个，摧毁3个盗猎团伙。通过合成作战机制的持续深化，宜昌公安在生态环境领域实现了“破一案、带一串、打一窝”的规模效应。



图为宜昌市公安局生态警长在湖北长阳土家族自治县国营坪林林场巡护走访。 胡灿 摄

2025年以来，宜昌市公安局打击生态环境类犯罪质效位居湖北省前列。一批跨区域、团伙化、链条化的重大案件被成功攻克，有力震慑了生态环境领域违法犯罪活动。

协同治理

在对污染环境案件快侦快破的同时，如何以点带面，实现打击质效的最大化，宜昌公安在不断深化“行刑衔接”上找到了解题思路。宜昌市公安局联合市生态环境局先后出台《长江大保护警务协作机制》《深入开展打击危险废物和自动监测数据弄虚作假违法行为专项行动方案》《深入开展第三方环保服务机构弄虚作假专项整治行动方案》等机制方案，不断优化“定期会商研判、案件提前介入、信息资源共享”等具体工作措施，切

实推动“行刑衔接”走深走实。2025年12月，宜昌市生态环境部门移送一条非法倾倒工业固废案件线索。公安机关侦查后，打掉一个跨区域犯罪团伙，抓获犯罪嫌疑人13名。去年以来，宜昌公安与市生态环境局召开案件线索研判会30余次，与市生态环境局在全市集中开展“行刑衔接”联动执法、巡查等行动50余次。宜昌公安还通过组建“生态义警”和“巡防小分队”，开展联合巡护，推动形成群防群治、齐抓共管的生态治理格局。“十四届全国人大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的《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法典》，为我们执法办案提供了新支撑，我们将扛牢政治责任，以法典的颁布为契机，在打击生态环境犯罪上再加大力度，坚决守护三峡生态屏障。”宜昌市公安局副局长李宏杰说。

三明法院探索生态修复监督人制度

推动生态修复责任落到实处

□ 本报记者 王莹 □ 本报通讯员 魏正雄

山色如黛，鸟鸣声声。3月6日，福建省三明市泰宁县人民法院生态庭庭长马欢欢和生态修复监督人吴衍辉一同来到泰宁县下渠镇红地村“坑埂上”山场，查看树苗的生长情况。“差不多就是去年这个时候种的，转眼一年时间，长高了不少。”看到一株株幼苗茁壮生长，马欢欢一直悬着的心终于落了下来。时间回到一年多前。2024年7月，泰宁县木材商人陈某出资购买“坑埂上”山场的林木。为方便伐木作业且获取更大利润，陈某在明知采伐许可证只允许采伐马尾松的情况下，超范围和超树种采伐了阔叶树、杉木。经鉴定，陈某未经审批采伐的阔叶树、杉木共计411株，立木蓄积36.9917立方米。2025年2月20日，泰宁县人民检察院以陈某犯滥伐林木罪向泰宁法院提起公诉，同时提起刑事附带民事公益诉讼。“陈某犯滥伐林木罪，判处有期徒刑六个月，缓刑一年，并处罚金人民币一万元。”2025年3月5日，泰宁法院将法庭“搬”到下渠镇文化广场，经公开开庭审理，案件当庭宣判。同日，在泰宁法院主持下，陈某和泰宁县检察院就刑事附带民事公益诉讼部分达成调解协议。陈某需按照修复方案营造林木，连续抚育3年，种植当年成活率不低于90%，造林年存活率大于85%。同时，还需要赔偿林木养固费、碳汇等森林生态系

统服务功能损失合计24724元。生态修复从纸面走向现实？为有效破解生态修复时效滞后、周期性长、监管不到位、责任难以落实等难点问题，在福建省高级人民法院、三明市中级人民法院指导下，泰宁法院率先开展生态修复监督人制度探索。“生态修复监督人，是指在生态环境案件审理过程中由人民法院选聘，对生态修复全过程进行监督的公民、社会组织等第三方主体。他们通过对当事人生态修复履行情况进行现场监督，定期巡查，按期回访，在发现当事人履行不到位、修复不尽心等情况时及时进行纠正，督促当事人全面履行生态修复责任，确保修复责任落到实处。”马欢欢介绍说。2025年3月14日，泰宁法院聘请案发地村委会干部吴衍辉为生态修复监督人，实时监督陈某履行植树造林责任，聘期为3年，这才有了开头的一幕。三明是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国家森林城市，森林覆盖率达77.12%，被誉为“中国绿都”。这片沁人心脾的绿色背后，离不开司法力量的坚实守护。2025年8月15日，三明中院发布《关于在破坏生态环境案件中适用生态修复监督人制度的工作指引（试行）》，共有十五条内容，包括生态修复监督人的定义、适用案件范围、选聘程序、启动流程等，同时就生态修复监督人的职责、权利作出了明确规定，为在生态环境案件中适用生态修复监督人制度提供了具体行动指南。随后，三明中院在建宁、尤溪、明溪等地法院因



图为三明市泰宁县人民法院法官与下渠镇林业站工作人员来到山场，就一起涉林案件的复绿补种情况进行评估。 汤美健 摄

地制宜推广适用生态修复监督人制度，相继配套推出“先予执行+监督人”“第三方专业机构评估”“养护令+生态技术调查官+生态修复监督人”等创新做法，形成了一批典型案例，让受损生态得到精准修复。“生态环境的监督，过去由行政主管部门为主导，司法机关有效介入的监督模式向社会公众参与监督进一步延伸，让公众从‘被动接受’转为‘主动参与’。”三明中院有关负责人表示，生态修复监

督人制度构建了行政执法、生态司法、社会组织和社会公众参与监督的一体化多元治理体系，形成了“闭环—惩罚—修复—监督”生态环境保护修复的闭环，确保了修复方案落地、过程可控、成效可量化，推动了生态环境保护制度的创新发展。据了解，三明法院将持续拓展生态修复监督人制度的应用场景，打造更多可复制、可推广的典型经验，让绿色发展底色在司法护航下更加鲜明。

出门就有好风景

抚州检察机关全力护航抚河流域水生态环境

□ 本报记者 周孝清 □ 本报通讯员 何茶花 张非凡

“现在水清岸绿，出门就有好风景，日子也越来越舒心。”近日，在江西省抚州市抚河之滨的文昌里历史文化街区，市民张女士一边向抚州市人民检察院干警咨询新颁布的《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法典》，一边感叹抚河流域水生态环境发生的变化。抚河，作为长江流域重要支流，蜿蜒穿越赣鄱大地。近年来，抚州检察机关精准聚焦打造“河畅、水清、岸绿”的健康抚河流域生态目标，以法治之力守护这方绿水青山，书写出一幅生动的检察答卷。抚州西湖，是中心城区重要的城市湖泊，承载着市民的休闲记忆。抚州市检察院针对调查中发现的西湖水质问题，依法制发检察建议，督促推动相关单位开展清淤和污染源治理工作。如今的抚州西湖，碧波重现，水清岸绿，成为市民打卡的“地标”。西湖之变，正是检察监督的生动缩影。2021年以来，抚州检察机关围绕抚河流域“山水林田湖草沙”一体化保护，全面履行生态环境检察职责，以法治力量全方位守护流域生态环境。累计督促保护林地、耕地及水域面积10600余亩。在专项监督方面，2024年，抚州检察机关深入落实鄱阳湖水生态环境专项监督活动，聚焦工业污

染、农业面源污染等重点领域，办理水环境治理案件72件，督促回收和清理生产类固体废物3003余吨，推动水域生态环境持续改善。2025年，检察监督再升级。抚州检察机关持续推进“赣江专案”办理，聚焦赣江支流、抚河流域城乡水污染治理等八个重点方面，立案办理案件118件，增殖放流65万余尾鱼苗，督促清理固废垃圾2400余吨。同时，部署开展“入河排污口专项监督”活动，检察干警实地踏查工业排污口90多个，立案办理相关案件8件，推动主管部门对全市入河排污口进行全面排查与规范管理。从一湖一河到全流域系统治理，从个案办理到专项推动，抚州检察机关以监督之“刚”守护生态之“柔”，让法律条文“长”出牙齿，“生”出实效。在办理某公司等五被告非法排污污染环境民事公益诉讼案中，抚州市检察院依托生态环境损害赔偿与检察公益诉讼衔接机制，促成该公司与行政机关签订赔偿协议，顺利完成涉案问题整改，依法承担生态环境损害赔偿等费用1300万余元。这一案件的办理，既彰显了司法威慑力，也探索出“检察+行政+企业”多元共治的可行模式。同时，抚州检察机关持续深化“林长+检察长”“河（湖）长+检察长”工作机制，推动“行政履职+检察监督”双向发力。2023年以来，依托该工作机制，市县两级检察院立案办理相关公益诉讼案件



图为抚州市金溪县人民检察院干警在矿山修复现场查看植被生长情况。 吴志球 摄

126件，累计督促回收和清理固体废物391吨，与“河长办”开展联合巡河活动50余次，追偿生态损害赔偿金41万余元。在一场场磋商会议、一份份检察建议中，抚河流域生态环境得到了全链条、闭环式保护。

生态环境法典的颁布，为生态保护提供了更系统、更全面的法律遵循。正如抚州一名检察干警所言：“法典给了我们最有力的武器，我们将用它守护好这一方山水，让法治之光‘典’亮每一片绿水青山，让法治之树在赣东大地根深叶茂、硕果盈枝。”

北京丰台打造“先丰企航”出海综合服务品牌

本报讯 记者徐伟伦 记者近日从北京市丰台区司法局获悉，丰台区以北京国际法商融合示范区建设为牵引，立足丰台区全域布局优势，逐步打造出“先丰企航”出海综合服务品牌，构建覆盖“前端布局、中端赋能、后端保障”全链条的出海服务生态和“综合服务港+综合服务站+实训平台+服务平台”四位一体的服务体系。

据了解，在日常工作中，丰台区联动中关村丰台园，将丰台区专业服务能力和园区产业创新活力充分结合，打造全市首个出海综合服务平台，在中亚、东南亚等地设立14家出海综合服务站，联合31家企业组建出海发展联盟，为企业提供从出海规划到落地运营的全流程陪伴式服务。同时，搭建全市首个企业出海实训平台，创新“理论+实践+资源对接”立体化实训模式，累计开展实训210期。在培育产业新质生产力方面，丰台区推动北京市首个经认证的经营者(AEO)培育示范基地落户中关村丰台园，助力企业享受便捷通关、降本增效等红利。以国际法商融合示范区建设为抓手，丰台区联合丝路规划研究中心、中国政法大学等单位搭建“京津冀法商会客厅”，开展活动13期，打造覆盖资金保障、合规监管、法律维权等领域的护航网络，实现24小时跨境金融服务和1小时法律服务快速响应。

为精准对接企业出海数字化需求，丰台区于1月30日正式发布“先丰企航”出海综合服务平台小程序，联合36家专业服务机构，提供投资合规诊断等11类在线咨询服务。

下一步，丰台区将持续深化北京国际法商融合示范区线上无限空间建设，常态化开展出海对接、海外实训等活动，全力打造具有国际影响力的法商融合新高地，为服务国家高水平对外开放贡献更多丰台经验。

□ 本报记者 王春 □ 本报通讯员 薛蕊 程志强

天目山翠，碧溪水深。近年来，浙江省杭州市临安区委政法委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统筹推进“天目善治”体系建设，推动治理资源下沉，力量整合、流程再造，催生出“源头化解、多元协同”的平安建设新实践，绘就平安和谐“枫”景长卷。

创新商事纠纷化解机制

青山湖科技城企业集聚、业态多元，商事纠纷的专业性、复杂性日益凸显。针对这种情况，临安区首家专业化法庭——青山湖科技城人民法庭应运而生，专门审理辖区涉企纠纷，买卖合同纠纷及临安、建德、桐庐、淳安四地一审知识产权案件，成为护航航创大走廊产业升级、优化区域营商环境的“司法定心丸”。为推动非诉讼纠纷源头化解，2025年4月，临安区山湖同心商事调解中心成立，依托53家重点企业，吸纳各行业32名法务骨干担任特约调解员，以“行家解行内事”的专业优势，精准破解贸易、投资、知识产权等领域的纠纷难题。此前，一家高新技术企业与5家跨省市合作方陷入货款拖欠僵局，法庭巧用“商事调解+共享法庭”机制，以“分期付款+技术支持”的定制化方案打破“设备停摆、无力付款”的恶性循环，成功重启企业合作，成为跨区域高效解纷的典型案。截至目前，商事调解中心调解纠纷成功率超77%，平均化解周期缩短68天。

激活乡村治理效能

走进临安区清凉峰镇坑口村文化礼堂，一场热闹的“有礼家庭”分享会正温情上演。500余名村民围坐一堂，分享家风故事，兑换“德善积分”……欢声笑语间，“和睦友爱”“忠厚传家”的理念自然流露。清凉峰镇地处浙皖交界，曾长期面临纠纷“多、杂、难”的治理困境。如今，该镇创新构建涵盖爱党爱国、和睦乡邻、诚信经营等六大导向的“德善指数”家庭共建体系。依托数字化治理平台，该镇实现“德善积分”线上采集、自动赋分、动态监管，覆盖全镇17个村8000余户家庭。积分可以在“家风银行”自助超市兑换日用品、话费券等福利。此外，该镇还将治理单元细化至“门前百米”，推行“共享庭院”模式，通过“德善码”实现邻里互评互督，推动庭院向睦邻空间转型；巧设“邻里茶话会”，将纠纷调解融入轻松茶叙，实现矛盾就地化解；固定每月26日为家庭志愿服务日，2025年开展助老扶弱、环境整治等活动150余场，213位高龄及独居老人实现邻里结对，构建起“邻里互助、共建共享”的治理微生态。

服务直抵群众身边

2025年以来，临安以区综治中心为核心枢纽，推动各镇街层层联动、精准落地，构建起“全域覆盖、上下协同、高效处置”的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体系，让服务直抵群众身边，实现“只进一扇门，诉求一站解”。2025年5月，残障人士王某在浙江某材料集团工作期间突发癫痫，此后公司与本人及家属就解除劳动关系事宜协商未果，双方矛盾逐渐升级。临安区综治中心了解这一情况后，第一时间全面分析纠纷争议焦点，明确承办单位，区残联、属地镇街、区总工会等多部门快速响应、协同联动，从法理、情理等角度开展调解，最终促成双方达成和解，妥善化解了这起劳动纠纷。在区级框架引领下，青山湖街道制定“四级联访”源头解纷等机制，研发“青和翼”全域智治系统，打造“青和”系列调解品牌，2025年化解矛盾纠纷500余件。昌化镇实施“善治唐昌”创新提质行动，针对高频纠纷建立“风险预警模型”，打造镇级“老钱调解工作室”，2025年共处置群众急难愁盼事件417起，满意率超95%。商事纠纷专业赋能，乡村家风温和浸润，全域联动高效响应……临安践行新时代“枫桥经验”的画卷墨韵悠长。

杭州临安绘就平安和谐新画卷